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办公”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20〕264号）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就壹办公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

2020年4月1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的议案》，预计延期至2020年6月10日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

公司地处深圳市，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延迟复工，且因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疫情防控，会计师无法及时到现场开展审计工作，后由于国内疫情得到一定程度的控制，经沟通后，会计师于2020年4月10日进场进行审计。故无法按时完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公司无法及时编制并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

（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

公司聘请的2019年度审计机构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于2020年3月20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公司2018年的年度报告亦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故本次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受疫情影响，会计师进场审计时间为4月10日。截至本意见出具日，会计师

审计工作已经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1）已获取公司财务账套、未审财务报表、银行账户流水、贷款合同、纳税申报表、政府补助文件扫描件；（2）已完成银行账户余额核对和账户流水双向核对程序；（3）相关税费申报核对程序；（4）已编制部分往来函证。

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积极沟通，按会计师的要求提供各项审计资料，为会计师提高工作效率、节约现场审计时间打下基础。以后，公司将按照会计师的审计需求，增加人员配合审计工作，安排专人配合会计师进行函证程序，确保顺利回函。公司预计于2020年6月8日取得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预计于2020年6月8日完成年报编制工作，预计于2020年6月10日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

（四）主办券商在督导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相关具体的督导情况

（1）在公司编制和披露年报过程中，主办券商督导人员与公司保持紧密沟通，积极主动了解公司复工复产情况及会计师事务所进场的安排，督促公司认真学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2019年年度报告培训视频及相关文件。

（2）主办券商已将年报培训相关文件发送公司人员，并于2020年3月23日通过微信语音方式进行培训，并与公司年报负责人员保持持续沟通，及时协助公司解决年报编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将年报披露所需的资料清单提供给公司，督导公司提前做好年报披露准备工作。

（3）针对公司无法按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情况，主办券商将督导公司按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壹办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之盖章页)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0日

